

柳河县第五督学责任区 2021 年 挂牌督导工作计划

为更好地完成本年度挂牌督导工作，充分发挥责任督学在学校工作重点督导作用，制定本责任区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探索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的新模式，认真落实《柳河县 2021 年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计划》有关要求，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以监督、检查、评估为手段，以指导、引领、服务、促进责任区学校发展为目的，坚持监督与指导并重，强化规范管理督查，推进责任区各校工作健康发展。

二、工作目标

（一）增强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实效性。进一步提高责任督学的督导意识，规范、有序、高效开展挂牌督导工作，积极开展对学校“办学+特色”模式的探索，在逐步规范办学行为基础上，帮助学校挖掘办学亮点，逐步形成办学特色。

（二）定期到责任区进行督导。根据工作需要，定期到学校督促、指导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等情况，规范各校的办学行为，提高办学质量。

（三）坚持疫情防控与履职尽责双线作战。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需要，强化对学校、幼儿园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的督查力度。及时推荐督导过程中发现的典型经验，并反馈、解

决学校在发展中出现的问题。

（四）认真研究学校教育教学工作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深入责任学校与学校领导、教师、学生沟通交流，强化指导作用，提升学校管理和办学质量。

（五）及时掌握责任区学校发展现状。及时正确掌握各学校的办学现状、发展动态及存在问题，定期向督导室报告，向学校提出建议并督导实施。

三、主要工作任务及措施

（一）加强政治及业务学习，不断提升自身督学水平

1.加强政治学习，提升思想意识水平。一是积极开展政治理论学习，深入学习《党章》与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等内容；二是转变工作作风，增强党性，严格遵守政治、组织、工作纪律、廉洁纪律，多深入基层，强化服务意识，充分发挥挂牌督导工作职能。

2.认真完成人均 40 学时的全员培训业务。以外出学习与县内培训相结合，集中培训与网络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责任督学督导理论、督导方法、实践操作等三方面的培训，提高自身的督导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

3.积极参加全县责任督学优秀督导案例征集活动，增进反思意识，不断提升督导专业化水平。

4.认真履行督学责任制度，不定期对责任区学校进行监督检查和服务指导，强化教育督导的指导服务职能，针对督导中发现的问题，督促各学校、幼儿园“问题必整改、整改

必落实”。采取常规督导与专项督导相结合，保证督导时间，认真做好记录。

（二）积极探索教育督导工作新模式

一是切实开展督导工作“回头看”，坚决落实复查制。

二是不断规范学校办学行为，深入挖掘学校工作亮点，努力提升学校及责任区的办学特色。

三是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在参与的过程中给予指导。对学校有特色的活动积极推荐并向县督导室推荐。

四是通过走访调查、家长访谈、了解群众满意度及对学校教育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三）抓实校园疫情防控督查工作

每月必查学校、幼儿园的疫情常态化工作，将“校园封闭管理”“教学区、生活区防疫工作落实”“防疫制度建设”“通风消杀制度执行”“师生外出统计”等情况作为检查重点，筑牢教育系统安全屏障。

（四）扎实开展好经常性督导工作

每年有计划的完成八项学校经常性督导与幼儿园六项经常性督导工作，把检查出的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

（五）配合县督导室做好专项督导工作

积极开展春季、秋季开学专项督导检查，参加第三期“幼儿园办园行为”专项督导工作的县级自评、复评及市级复评工作。

（六）加大对村小、教学点督导工作力度

每月深入辖区内村小、教学点开展工作，每月对村小、教学点前期督查发现问题进行“回头看”，全力督查整改落实。并在年末形成对乡村小规模学校督导调研报告，归纳乡村小规模学校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合理化整改建议，助力乡村小规模学校发展。

四、具体工作安排

月份	重点工作安排
3 月	1. 制定 2021 年责任区督学工作计划； 2. 开展责任区学校疫情防控及春季开学前准备工作专项督导。
4 月	1. 参加责任督学会议； 2. 深入责任区开展经常性督导工作（安全工作：校园及周边安全情况，学生交通安全情况；食堂、食品、饮水及宿舍安全情况）。 3. 督促责任区幼儿园开展“幼儿园办园行为”专项自查工作。
5 月	1. 开展“幼儿园办园行为”专项督导复评工作； 2. 参加责任督学集中培训 3. 深入责任区开展经常性督导工作（课程开设和课堂教学情况）。

6 月	1. 深入责任区学校、幼儿园开展经常性督导工作（教师师德和专业发展情况）； 2. 迎接通化市“2021年幼儿园办园行为”专项督导检查；
7 月	1. 深入责任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开展经常性督导工作（校务管理和制度执行情况）； 2. 参加责任督学培训。
9 月	1. 开展秋季开学工作专项督导； 2. 参加责任督学工作会议； 3. 配合责任区学校、幼儿园迎接省督导组“三项工作”复查。
10 月	1. 参加责任督学集中培训； 2. 对责任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开展经常性督导（招生、收费、分班情况）。
11 月	1. 深入责任区各校、幼儿园开展经常性督导检查（学生的学习、体育锻炼和课业负担情况）； 2. 参加“全县责任督学、兼职督学优秀督导案例征集”活动，提交经典督导案例。
12 月	1. 深入责任区开展 2021 年度中小学校社会满意度调查；

	2. 撰写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总结； 3. 各种材料归档上交。
--	---

柳河县第五督学责任区

2021 年 3 月